

谢志峰 著

文物收藏与鉴赏

文物出版社

文
物
收
藏
与
鉴
赏

董瑞英著



文物出版社

扉页题字：卢瑞华
特邀编辑：罗易 李遇春 雷宇
吴勇明 史细璇 冯素阁
责任编辑：王媛
装帧设计：甄耀棠
责任印制：张道奇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物收藏与鉴赏 / 谢志峰著. -- 北京 : 文物出版社, 2014. 12
ISBN 978-7-5010-4205-0

I. ①文… II. ①谢… III. ①文物—收藏—中国
②文物—鉴赏—中国 IV. ①G894②K87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310967号

文物收藏与鉴赏

谢志峰 著

文物出版社 出版发行

(北京市东直门内北小街2号楼)

<http://www.wenwu.com>

E-mail: web@wenwu.com

广州市西兴广告有限公司制版

广州市新基业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 经销

787×1092 1/16 印张: 18.25

2014年12月第1版 2014年12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010-4205-0 定价: 150.00元

本书版权独家所有，非经授权，不得复制翻印

序

我与谢志峰先生交往已有三十多年了。1988年我与高永坚院长、苏庚春老师等在志峰先生的倡议下，共同筹建“广东省中国文物鉴藏家协会”，并一致推选他为首届会长，他是广东文物收藏鉴赏界的领头人，至今已有二十六年了。我们从相识到相知，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二十多年来，他先后举办了书画、陶瓷、古玩杂项等十九个专场展览，我都有机会参加，一件件藏品还历历在目，多少次文物鉴赏，多少次温暖和谐的相聚，给我留下了许许多多美好的记忆。今天志峰先生的新作《文物收藏与鉴赏》书稿初成，邀请我为之作序，这是一种缘分，也是彼此的信任，我乐意为之。

我从事博物馆工作几十年，在文物收藏界中，我深感志峰先生对文博单位的专家、学者非常尊重，谦恭学习，亦师亦友，来往甚笃。书画鉴定界的启功、徐邦达、谢稚柳、刘九庵等老师与他交谊甚深。陶瓷鉴定界的冯先铭老师，80年代曾多次到志峰先生家观赏古陶瓷。耿宝昌老师到广东，我先后陪同他五次登节香楼鉴赏陶瓷。志峰先生道德好，情真，物真，给老师们留下了极为深刻的印象。在古玩杂项方面，他亦不拘一格拜王世襄先生为师，受益匪浅。志峰先生常说，搞文物收藏者，要一辈子甘当小学生，真诚地以友为师，以物为师，以道德为师。所以他在文物

鉴定界的朋友特别多。他所收藏的各类文物亦非常丰富，书中选择的书画、陶瓷、青铜兵器、文房清玩、中华名砚、名石、华夏玉文化、佛教造像、古玩杂项等九大专项都是经过十年来参加过雅集的学者、专家们的鉴赏认可的。每每鉴赏他收藏的文物、古玩，我都从肺腑深处感到震撼。志峰先生真不愧为是收藏鉴赏一大家。我们在《文物收藏与鉴赏》一书中看到的四百余幅精选图版，只是他历年藏品的一小部分。启功老师在1994年参加节香楼雅集十五周年纪念活动时，曾赞其“藏品之丰，系列之全，品位之高”，并即席题写了“一代名楼”四个大字，可以说是代表了文物鉴定界专家们的中肯评价。

志峰先生不仅是文物收藏大家，而且也是捐献文物的大家。他在1982年提出“藏宝于民，国宝归国”的主张，并率先垂范，身体力行。从1985年至2012年，先后已将家藏文物分十二批献给了国家。他反复强调文物收藏的最终归宿是彻底的奉献。梅州市和肇庆市还分别为志峰先生树立铜像，以彰显他的无私奉献精神。

同时，几十年来，他还十分注重把文物收藏诠释为文化收藏，著书立说。志峰先生所提出的“收藏、保护、研究、展示”的理念强调在文物著作中，体现出的就是“以物见史，以物论史”的唯物史观。他是这样说亦是这样做，近三十年来，他先后出版的著作有《青铜兵器史》、《中国名家书画点评》、《华夏石文化》、《宋元明清嘉应词人录》、《谢志峰藏端说砚》、《中华名砚集锦》、《谢志峰藏文房百宝精选》、《节香楼古今名联集》、《宋湘先生翰墨》、《客家文脉》、《一代名楼》等二十部。这次即将出版的《文物收藏与鉴赏》专著，是志峰先生文物收藏的总结，内容十分丰富。志峰先生是一位勤奋努力、品位极高的人，收藏几十年，学习几十年，研究几十年，著述几十年，奉献几十年，让我这个从事文博事业一辈子的专业人员望尘

莫及。看到书架上他送给我的十数本专著，我深为感叹和敬佩，他为我们树立了榜样。“文章千古事，得失寸心知。”知己者，知其心也。志峰先生是一位十分执着认真的人，是一位非常严谨负责的人，每出版一本书，他都不惜付出自己的心血，为传承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作出贡献。现在他的新作《文物收藏与鉴赏》一书即将出版发行，值此，我再次表示衷心的祝贺，此书必将受到广大读者，特别是收藏爱好者的欢迎。

宋良璧

2014年12月5日

宋良璧，广东省博物馆研究员，陶瓷鉴定专家。



自序

今年是《节香楼上说收藏》在香港三联书店有限公司出版发行十八周年，当年的读者，有的已成为古玩商界或拍卖行业的行家里手，有的成了古玩集藏家。可以说这本书整整影响了一代收藏爱好者。现在还有许多读者要求再版。我认为，一个时代已过去了，现在21世纪又开启14年，事物在不断变化，认识亦在不断更新。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20世纪80年代开始，是摸着石头过河，现在到了改革开放的深水区，要趟水过河了，往前走，还有许多险滩、暗礁，一不小心会卷入漩涡之中。文物收藏与鉴赏，亦离不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大环境。

我于2005年在中山大学作过《中国文物与中华文化发展的关系》的讲座，2006年在广州大学又作了《中国文物是中华民族历史文化的佐证》的讲座，充分阐述我在1982年提出的“以物见史，以物论史”的辩证唯物主义史观。今年7月又应嘉应学院的邀请，作了《文物收藏与文物鉴定学》的专题讲座。三次讲座，师生们反应热烈。近年来，亦不断接到同学及老师们的来信、电话及手机信息，要求我将讲



谢志峰先生在广州大学、嘉应学院等院校讲座时留影

稿整理成书出版，提供给文物收藏爱好者或研究者参考。

我认为讲座是允许讲错话的，讲错话是水平问题，可以批评，但是讲假话是绝不能允许的，因为讲假话是道德问题，要受到谴责。任何学者，均要把握住这条底线。从讲话到出书，要求就更严格了。首先要立德，之后才能立说，立德是立说的前提条件。为合综思辨，我把讲稿打印出来，先给几位老师和入室弟子们审议。他们一致认为，讲稿涉及的内容不仅有益于当今的读者，亦可以启迪后来者。再者，我也想借此为唤醒民众的文物意识和保护文物的责任出点微薄之力。有鉴于此，我把三次讲稿浓缩为《文物收藏与鉴赏》一书。

老省长卢瑞华为本书题写书名并寄语题词，令我深为感动。在此亦对所有支持本书出版的朋友表示衷心感谢。

谢志峰
2014年11月19日

作者寄语

中国文物是中华民族历史文化的遗物，是研究中华民族历史文化的佐证。必须坚持以物见史、以物论史的历史唯物主义。

文物收藏，要讲道德，心系国家、民族，提倡藏宝于民，国宝归国。

文物收藏，要有自己的理念：收藏，保护，研究，展示，开放，奉献。

文物收藏，要注意积累专项系列，有系列才有研究，有研究才能有著作，要把文物收藏诠释为文化收藏以传承中华民族历史文化。

唤起民众的文物意识，是保护中华民族历史文物的最基本、最重要的工作。要让人民群众认识到保护文物是保护中华民族的根。

文物鉴赏，要讲道德，讲科学。努力做到博学、博览、博采，海纳百川，务实求真。

鉴定家，能为师，不称师。坚持以物为师，以道德为师。

文物鉴定是一门科学。全国到处跑，证书满天飞的“专家”，绝对不是什么好“专家”。个人出的证书不可信，切勿上当受骗。





【 目 录 】

文物概念与文物意识	1
文物收藏的历史与现状	18
文物鉴赏的道德与科学	60
略谈端砚与我国文化生态的关系	73
端砚的收藏与鉴赏	80
华夏石文化的概说	86
石的审美与鉴识	94
图版	99
中国书画专项	100
中国陶瓷专项	147
青铜兵器专项	177

文房清玩专项	182
中华名砚专项	199
中华名石专项	213
华夏玉文化专项	231
佛教文化专项	249
古玩杂项专项	261
后记	279
参考文献	280

文物概念与文物意识

这个问题，说起来好像是常识，没有必要大做文章，我为什么要与大学的同学们讲这一课题？因为我感到这是一种历史的责任。文物概念与文物意识的教育是我国教育的一个重大缺失。从中学到大学，都没有把文物意识作为教科书中的一个内容，大众没有文物意识，也就没有保护文物的责任感。

在历史文化发展的长河中，我们的祖先留下了极其丰富的历史文化遗产，创造了华夏的文明。我国地域之大，民族之多，人口之众，先祖遗存的文物之丰，是四大文明古国中最突出的一个。但随着时代的更迭，岁月的流逝，战乱兵燹的破坏，侵略者的掠夺，以及自然或人为的灾害，对地下文物及地面不可移动的文物造成了严重的破坏。八国联军火烧圆明园，烧、砸、抢了大批文物，许多珍贵文物流失海外。据专家的不完全计算，目前散落在海外的中国文物数量为国内现存流动文物的两倍。现在我们研究敦煌文化艺术，要从海外租借资料，不少学者为此而感慨，但我国的公民知之者甚少。

长期以来，我们对广大人民群众缺乏文物意识的宣传教育，导致我国的文物在历次政治运动中都遭到严重的破坏。特别是“文化大革命”期间，号召全国破“四旧”，从中央到地方，从学校到社会，从农村到城市，到处抄家破“四旧”，见到古建筑、古艺术品就砸，把中华民族的传统文化翻了个底，使我国文物遭到空前的悲剧性的大破坏，可以说是一场浩劫。1997年，我到新疆开会结束后，沿着甘肃、宁夏、陕西、山西、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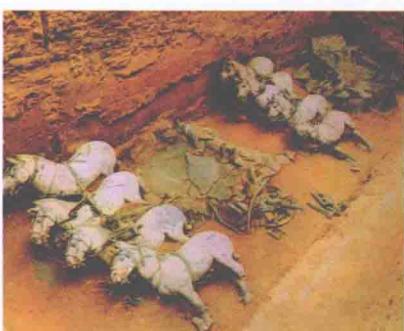
南，探胜了敦煌、麦积山、云冈、龙门石窟，看到许多珍贵的石窟佛像，不是断臂，就是断腿，甚至断头，深感心痛。所以我一直呼唤加强国民的文物保护意识，希望这种悲剧永远不再重演。

培养人民群众和广大干部的文物意识，亦不是那么容易的事，首先要引起宣传和教育部门的重视。虽然有了《文物保护法》，但是宣传得少或宣传不力，广大人民群众到各级干部对其认识不足，破坏文物的悲剧又会不断重演。究其原因，就在于人们头脑中根本没有什么文物概念，更没什么保护文物的意识。自20世纪80年代开始，改革开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大发展。大、中城市的建设，又面临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问题。由于从规划到拆迁均缺乏文物意识，导致在城市建设中拆掉了不少古建筑，实际上使我国不可移动的地面文物又遭到了不明不白的破坏。砸烂旧古董，又建新“古董”，不断重复历史上的错误。不仅地面上的不可移动文物有被破坏的危机，在“文化大革命”中未被破坏的地下文物同样面临着新的危机。80年代，农民分田到户时，他们并不明白有了土地的使用权不等于有了这块土地下面的文物的所有权，从无意中挖到古墓葬、取走文物拿去卖掉换钱，到后来有意识挖掘古墓葬、寻找文物、发古人财。在我国西北和中原地区的农民中，流行着一句话，说是“要想富，挖古墓，一夜成了万元户”。基层政府有的管不住，有的甚至把这种违法的行为当做本地发财致富的一个途径，采取地方保护主义。其实这种做法，得益的并不是农民，而是一些不法的文物走私分子，他们以低价从农民手中买到文物，走私到海外高价出售。这一时期，盗墓成灾。到21世纪后，经各级公安机关的不断努力，盗墓的势头被打压了下去。同时地方各级政府也加强了管理和保护措施，防止了盗墓之风的蔓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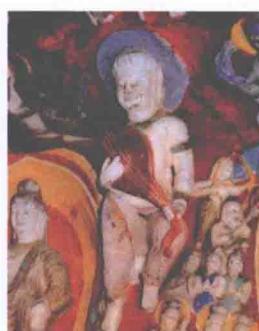
因此，加强文物保护意识的教育是非常必要的，从80年代开始，我一直强调这一点。要提高文物保护意识，首先要弄清楚什么是文物，按文博界的专家学者对文物下的定义，“文物是人类社会历史发展进程中遗留下来的，由人类创造或者与人类活动有关的一切有价值的物质遗存的总称”

(见《中国大百科全书·文物博物馆卷》)。而中国文物，我认为是指中国社会、经济、政治、军事、文化等在历史发展过程中留下具有历史、科学价值的文化遗物。如果没有价值的遗存，不能称其为文物。文物是不能再生产的，是研究中华民族历史、文化发展的佐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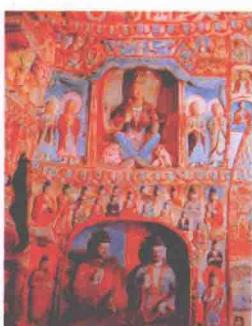
文物的概念包含了一切可移动和不可移动的地下文物、水下文物和地面历史文化遗物。我在1997年至1999年间，参观、考察了我国最壮观的地上不可移动文物，如敦煌、麦积山、云冈、龙门等石窟以及长城、西安碑林、山东孔庙、沈阳小故宫和北京故宫、雍和宫等。我们所指的地面不可移动的文物还包括全国各地由国务院公布的国家文物保护单位和各省、市政府公布的地方文物保护单位。而地下不可移动的文化遗物，如秦始皇陵兵马俑、法门寺地宫，还包括一切未被挖掘的古墓。按《文物保护法》规定，受国家保护的文物包括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古文化遗址、古墓葬、古建筑、石窟寺和石刻，以及与重大历史事件、革命运动和著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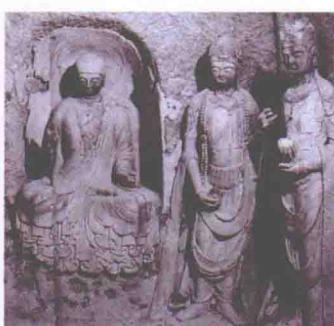
西安秦始皇陵兵马俑



敦煌石窟佛像



云冈石窟佛像



天水麦积山佛像



龙门石窟佛像

物有关的，具有重要纪念意义和历史价值的建筑物、遗址、纪念馆等。

我在这里所讲的中国文物，主要指可移动的历史文化遗物，包括北京故宫博物院、国家博物馆及各地博物馆的藏品以及流散于民间的文物。《文物保护法》中规定，历史上各个时代珍贵的艺术品、工艺美术品，重要的革命文献资料以及具有历史、艺术、科学价值的手稿、古旧图书资料等都属于文物范畴。虽然《文物保护法》对文物的范围有所规定，但一到具体实物，又很难细化。在不少场合，“古玩”的名称又常常与文物名称互用。我认为，文物包含古玩，而古玩不全是文物，所以当今古玩市场为了避免与《文物保护法》相左，普遍采用了“古玩工艺品”市场。

实际上，“古玩”即古代文人雅玩，明朝时称之为“骨董”，近现代则称为“古董”。如何界定文物与古玩，没有一把法定的标准尺子，但收藏文物的人心中有一把尺。我认为“古玩”亦是可移动文物中的一部分，原则上说，属于《文物保护法》中规定的保护范围，即“历史上各个时代珍贵的艺术品，工艺美术品”。一般的古玩，工艺美术品是可以在古玩市场和拍卖市场流通的。允许国内市场流通亦是防止文物走私的办法，即通过民间文物交易收藏，把中国文物留在国门之内。

21世纪开始，出现了海外文物回流的高潮。圆明园的几个兽首回归



隋朝·彩绘骑马武将俑



南宋·磁州窑寿星



清·康熙青花竹寿纹摇玲瓶



清·雍正仿钧窑玫瑰紫釉三足炉

后，不少古玩商和民营企业家到世界各地购买中国外流文物，甚至参与世界各地拍卖市场的拍卖活动，将珍贵的中国文物购买回来。我认为这一情况是值得鼓励的。文物要允许进来，防止出去。凡是在海外购买珍贵文物回来的，要有宽松的政策，不要当做其他进口物品，征收进口税。当然回流文物在国内市场再交易，就应按国家税务政策征收交易税。让正常的文物回流及防止文物走私成为常态，总的目标都是为了保护文物，也可让更多国民享受祖国的文化遗产。不论是文物营商者或是文物集藏者，我们都要有高度的民族责任心和爱国情怀，要心系国家、民族，把中国文物保护好、研究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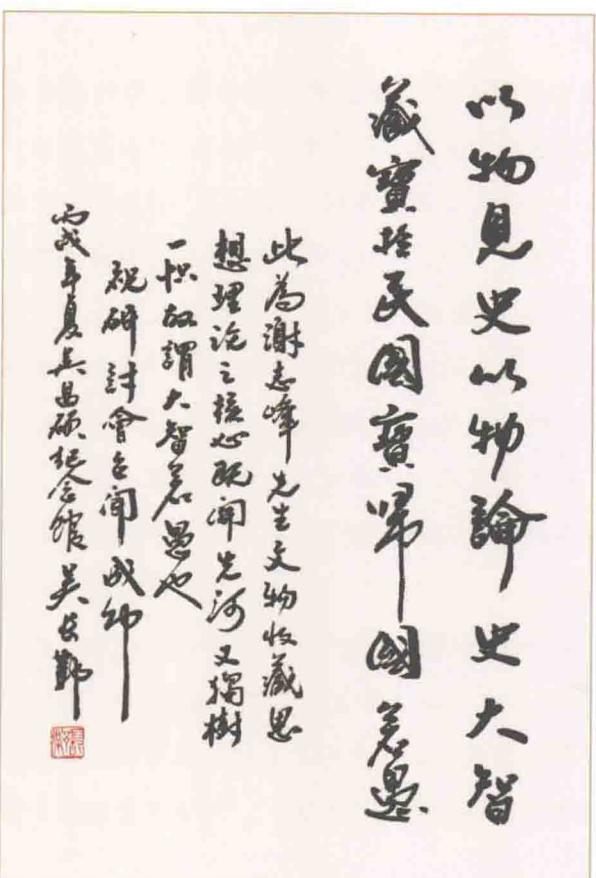
我在三十一年前，先后提出“藏宝于民，国宝归国”的主张和“收藏、保护、研究、展示、奉献”的理念。实践证明，对保护文物起到了很好的作用，在全国文物收藏界有一定影响。

2006年9月，在广东迎宾馆召开的“谢志峰文物收藏思想理论研讨会”，得到全国各地及港澳地区的专家学者们的积极响应。大会收到论文三十六篇，贺字贺画一百六十多幅。特别是苏州“过云楼”的第五代传人顾荣木先生，时年九十五岁，还专门发来贺电：“广东举办谢志峰先生文物收藏思想理论研讨会，此乃文物收藏界前无古人之盛事，开历史之先河。吾之先祖顾文彬，字子山，在一百六十多年前，造就了一代文物收藏大业，‘过云楼’名震江南，绵延五代，新中国成立后，均归国家的博物院、馆而得永保。在当代，岭南谢志峰先生亦为一代收藏大家，铸就了一代名楼‘节香楼’，饮誉海内外。杭人画杰唐云老师生前曾多次谈及吴门历史上有‘过云楼’，当代岭南有‘节香楼’。此次是历史机缘让两座名楼亲近，恰似殊途同归，其共同之归宿点，均为奉献于国家、民族，此乃国家之幸，民族之幸。特别是当今，谢志峰先生能鲜明地提出‘藏宝于民，国宝归国’的主张，堪称大智若愚，可喜可贺！特发此电。”大会结束后出版了《谢志峰文物收藏思想理论研讨会专辑》。现将大会盛况及贺词选录如下。

谢志峰文物收藏思想理论研讨会圆满成



2006年9月在广东迎宾馆召开谢志峰文物收藏思想理论研讨会，专家学者及部分省市和部队的老领导出席了会议。



以物见史以物论史大智，藏宝于民国宝归国若愚。此为谢志峰先生文物收藏思想理论之核心，既开先河又独树一帜，故谓大智若愚也。祝研讨会召开成功。

吴长邺(1919年生)，中国海派宗师吴昌硕的长孙、著名书法家。